

证券代码: 002745

证券简称: 木林森

公告编号: 2018-097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的通知,获悉孙清焕先生2018年8月23日将质押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份35,940,000股中的1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。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1、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	质押股数	解除质押股数	剩余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孙清焕	是	35,940,000	1	35,939,999	2016年9月22日	2018年8月23日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000001%

2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孙清焕先生持有公司715,420,600股股份(其中孙清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711,321,400股,通过阿拉山口市榄芯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4,099,200股),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6.02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,孙清焕仍累计质押372,799,999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2.11%,占公司总股本的29.19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年8月27日